

证券代码：835820

证券简称：晨晓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5月19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5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由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具有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5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9月4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披露的《2019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取得《受理通知书》。目前全国股转系统正在对上述材料进行审核。

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承诺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